**广水市2024年度城镇租赁住房保障绩效**

**自评报告**

根据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报送 2024 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等资料的通知》的通知，我市认真总结2024年度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完成情况，收集、整理相关佐证资料，现将2024年度城镇租赁住房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我市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主要是：1、发放城镇住房补贴。省定任务50户，截止2024年12月底实际发放134户。圆满地完成了2024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

二、自评情况

**（一）资金管理（满分21分，实得21分)**

**1、资金筹集（满分5分，实得5分）**

地方财政按要求安排配套资金用于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支出。

**2、资金分配（满分4分，实得4分）**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按时间分配到项目。

1. **预算执行（满分12分，实得12分）**

建立了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

**（二）项目管理（满分14分，实得14分）**

**1、项目库储备（满分5分，实得5分）**

建立了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储备库，对入库项目建立档案，对入库项目根据成熟度进行排序，明确纳入年度计划。

1. **项目执行监控（满分5分，实得5分）**

建立了项目建设监督机制，定期调动项目进展，对项目建设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对完工的项目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3、绩效管理（满分4分，实得4分）**

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提交评价报告，建立了绩效监控机制。

**（三）产出效益（满分65分，实得65分）**

**1、住房保障计划完成率（满分10分，实得10分）**

2024年我市省定发放城镇住房补贴任务50户截止2024年12月底实际发放134户。

**2、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

2024年我市无配售型保障性住房任务。

**3、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配套政策和工作机制（满分6分，实得6分）**

2024年我市无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4、资金使用效果（满分7分，实得7分）**

没有违规违纪挤占挪用、虚假冒领套取资金情况；无超过一年闲置资金。

1.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满分5分，实得5分）**

2024年我市无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6、工程质量（满分8分，实得8分）**

全程纳入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审计、督查检查中没有发现存在工程质量问题。

**7、进度管理（满分5分，实得5分）**

新建公租房项目按进度施工，无逾期情况。

1.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销售管理（满分4分，实得4分）**

2024年我市无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1. **经验推广（满分2分，实得2分）**

2024年没有优秀项目、典型案例，相关经验做法被国务院相关部门推广或在中央级媒体报道。

**10、住房保障满意度（满分8分，实得8分）**

我市保障性租赁住房按照既定流程和质量目标进行，充分尊重群众意愿，获得小区住户满意度均在95%以上。

综合以上，我市2024年度城镇租赁住房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分为100分。

2025年1月10日